## 杭州汽轮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十六次监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。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杭州汽轮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九届十六次监事会于2025年10 月 22 日发出通知,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在本公司汽轮动力大厦 305 会议室举行,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进行表决。公司现有监事3人, 实际参加会议表决的监事 3 人。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表 决,公司董事会秘书王钢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举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 《公司章程》之有关规定,合法有效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维婕女士主持。

与会者经审议各项议案后,采用记名表决方式通过了下列议案:

## 一、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会议经表决, 3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: 审议通过此议案。 经审核,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 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 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 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 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公告(公告编号: 2025-101)。

## 备查文件

1、公司九届十六次监事会决议

杭州汽轮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八日